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亞洲聯合基建控股有限公司

ASIA ALLIED INFRASTRUCTURE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11.HK)

建議修訂現有公司細則及採納新公司細則

本公告乃由亞洲聯合基建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1)條刊發。

本公司董事局（「董事會」）建議修訂（「建議修訂」）若干本公司現有公司細則（「現有公司細則」），藉着採納新公司細則（「新公司細則」）以取代及摒除現有公司細則。

將被納入新公司細則的建議修訂的主要範疇概述如下：

- (a) 反映並一致經修訂的上市規則有關無紙化上市機制及允許公司持有、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之規定；及
- (b) 使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與百慕達適用法律保持一致，並納入若干內部管理修訂。

建議修訂及採納新公司細則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於2024年8月16日舉行之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後，方可作實。載有（其中包括）建議修訂及採納新公司詳情之通函，連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適時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局命
亞洲聯合基建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彭一庭

香港，2024年7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彭一庭先生、徐建華先生、彭一邦博士工程師太平紳士及余俊樂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黃迪怡小姐及嚴玉麟博士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胡偉亮先生、林右烽先生、何智恒先生及嚴震銘博士。